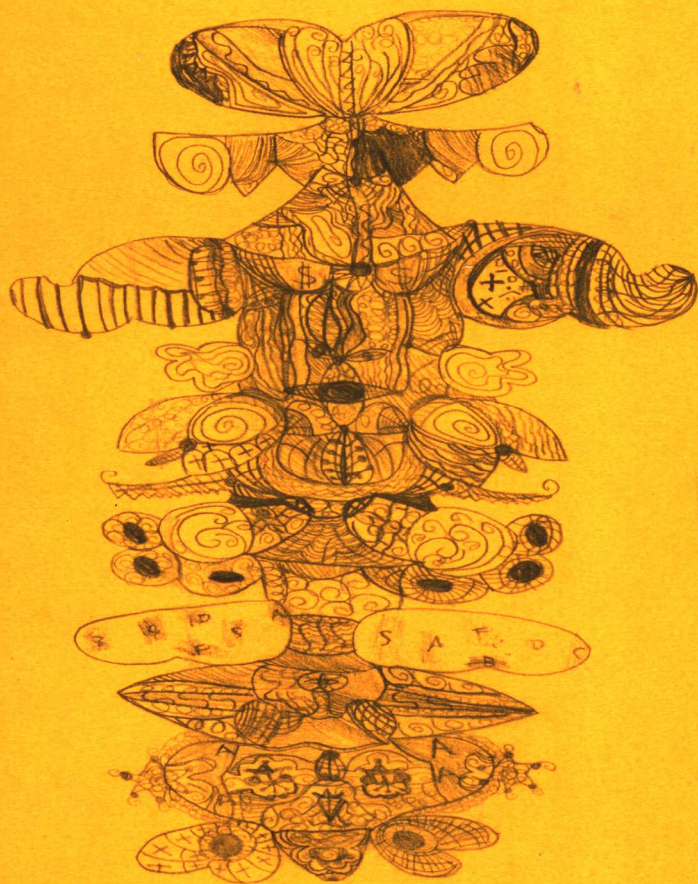


夜光杯文丛

傻瓜相机

秦文君◎著



文匯出版社

傻瓜相机

王文彬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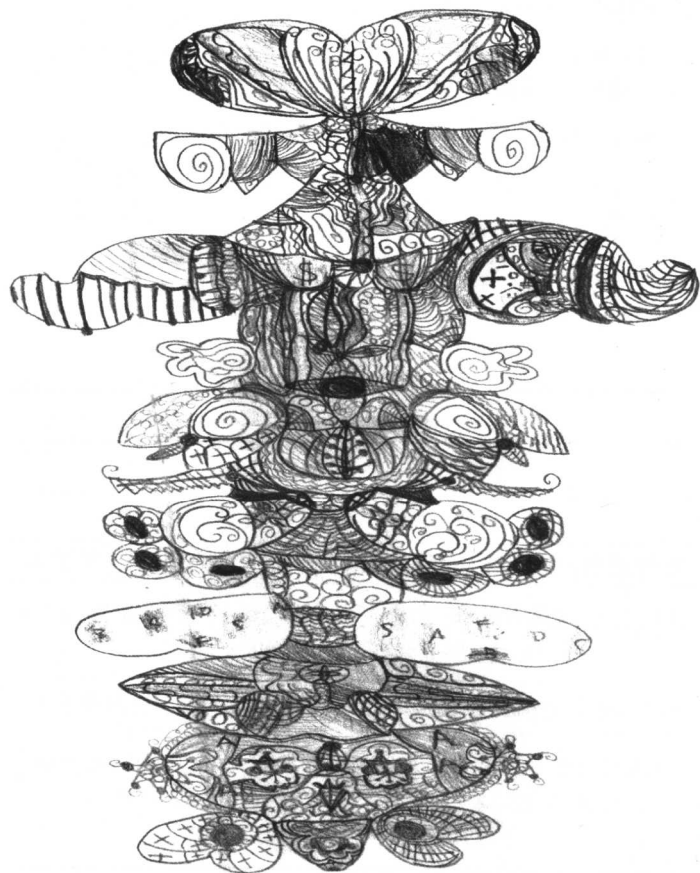


北京人民摄影出版社

夜光杯文丛

傻瓜相机

秦文君◎著



文 匯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傻瓜相机/秦文君著.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05. 6
ISBN 7-80676-789-4

I. 傻... II. 秦...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28342 号

新民文库·夜光杯文丛·个人专辑

傻瓜相机

作者/秦文君

新民文库总策划/朱大建

特约编辑/贺小钢 责任编辑/何 璟 封面装帧/周夏萍

出版发行/文匯出版社(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 邮编 200041)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照排/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上海长阳印刷厂

版次/2005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90×1240 毫米 1/32 字数/210 千
印张/9.875 印数/1—8000

ISBN 7-80676-789-4/I·144 定价: 20.00 元

每当窗前有飞鸟掠过 (自序)

每当窗前有飞鸟掠过,每当身边有风尘仆仆的旅行者归来,我感受到那些亲切的气息都会一遍遍激活心里游走四方的渴求。其实我早就懂得,世界上有一种人,他们是嗅到那流浪与远走的气味就要醉倒的人,很幸运,我也是那种人。

我是一个痴迷旅行的人,带着行李去过很多很多诗情画意的地方,认识了一些我所喜欢的人,但一段时间之后,我一准匆匆忙忙赶回来,因为世界上那些美丽的地方,都不是我想驻足久留的。我会非常想念自己的书房。我写过很多书,可是,仍然觉得想写。写作和旅行一样永远令我着迷。我的书房里有着旅途中带回来的会发光的树叶,会跳舞的玩具精灵。

这些年,我在中国地图上标上走过多少地方,我忘不了南方乡间漂着碎叶的溪流;喜欢在被太阳晒暖的山谷里,呼吸着充满灵性的北方土地上浓郁的草本气息;也痴迷于坐在海边的礁石上,由着绚丽的晚霞慢慢落满在双肩;最经典的一次是坐在午后的阳光下等待穿越大兴安岭森林的小火车,倚着树干远眺,居然错失了一趟列车,不过,我也因此获得了一个散淡的下午,独自哼着歌东走西走,采了满怀的小山花,几乎醉倒

在那一片景色里。这样的下午好像后来就再也没有过。

我也会腾出时间去世界各地。我喜欢印度的瓦拉纳西,在那里我见识了恒河载负的奇异雄浑的宗教力量,可惜那次去印度总共不到半个月,去了红堡却没有足够的时间去领略印度的沙漠风光。后来我去了我喜欢的非洲,在肯尼亚,我迷上了它的打击乐和野生动物,以及与自然和四季慢慢行进的生活方式。有一回,同一年里我去了两次美国,在那里的五十天,几乎每一晚都是住在不同的旅馆里,飞机都坐得犯傻了。在美国看风景我喜欢黄石公园,看城市我喜欢波士顿。在西班牙,我被人盗走了钱包,只好借了钱去买票看弗拉明戈舞,要是在当地看不到它,我会弄不明白为什么要去那里。当然我也喜欢在莫斯科找一家好剧院看爱乐乐团的演出,不用很多花费,有很好的音乐,那里的剧场氛围,全世界都找不到。当然,北欧也是很迷人的,瑞典的建筑,丹麦的小店,芬兰的水鸟,世界的不同本身就构成了美丽……

与亲人和朋友分享旅途中的见识只是一部分,而藏在心里的往往是无法概括的,那模模糊糊的就是给自己独享的东西,每当窗前有飞鸟掠过,便会想起它。如果在这时能够开始新书的写作,那是一种幸福。



每当窗前有飞鸟掠过(自序) . . .	001
---------------------	-----

辑一 人的光芒

非洲的白天和黑夜	003
看电影	006
过去的美味	009
蒙阴蜜桃	012
小虫进行曲	015
高楼生活小记	018
午睡难	021
书情书缘	023
宠物	026
罪恶的种子发了芽	029
迷人的灯光	032
校园生活	034
神圣的地方	036
人的光芒	038

人若有情	041
跑银行	043
一个人的生活	045
乡村生活	048
时光与自我	051
大人与小孩	053
小城故事	056
叹息桥	059
我的任老师们	061
过去的编辑和现在的编辑	065
就称它为“爱心的使者”	068

辑二 心灵的家园

一诺千金	073
恒河边	076
旅伴	079
小孩与作文	081
岁月留痕	084
保姆的“情书”	086
人与汽车	088
心灵的家园	090
有电的生活	093
温馨的厨房	096
答一个天真女孩的问	099

动物的光芒及其他	102
怀乡的寓言	105
伯菲教授	107
漂浮的生活	110
孤独的敲钟人	113
一日为师	115
胆怯的时候	118
我所知道的一条弄堂	121
学友之间	124
筑窝小记	127
女儿心	129
活着的一万零一条理由	131
就当是一场测试	134
本色	137
见字如面	139
谢谢你的沉默	141
才能	144

辑三 温情时光

从女友到妻子	151
雷米夫妇	155
丈夫出差了	158
留守时光	160
财运	163

家书	165
家有博士	167
半个厨师	171
结婚十年间	174
吾父吾母	180
家训	186
天真	193
亲情	199

辑四 真情岁月

为人母的诗意	207
母亲大人	210
惟有爱心	213
母女情深	216
我的安琪儿	218
紫袅小姐	221
我家的“小开心果”	225
好得就像一个人	228
真情岁月	230
送我厚礼的那个人	233
童心宝贝	236
分别的日子	239
至尊的独立	242
我家的“书女”	245

辑五 八音盒

一个小孩的心灵史.....	253
多事儿的年龄.....	261
我写“童语童愿”.....	265
感动今天的孩子.....	269
心里的宝.....	275
一只叫丁宝的布娃娃.....	278
远山的仙风.....	281
哈利·波特来了.....	284
人生的方舟.....	287
看看汤姆·索亚的历险.....	290

辑

一

人的光芒

每个人的生活难以设计定局,一个偶然的選擇,一个人便被归入另一种生活。緣与此,我们在谈及有关人和生活的话题时常常会卡住,緘口无言,也许那个空隙正好留给灵魂轻轻地叹息一声:一个人的生活呵……

非洲的白天和黑夜

到肯尼亚时是大白天，一踏上非洲的大地，看见天蓝得奢侈，仿佛又高又远的蓝色穹顶，望着望着便呆了，灵魂游离出去似的。

路途真的是遥远而又颠簸，从内罗毕坐小车朝着阿尔布岱国家公园走，一路上感觉就像在无数个小山包上起伏回转。沿途不时可以看见黑人住的铁皮顶的小屋，还有一片片仍用古老的刀耕火种方法烧焦了的土地。视野里，最中看的是大片的热土上间隔地散开着高原的伞松，还有大片的种植菠萝的农场。

终于到了著名的艾瑞克小屋，管事的先生迎出来，试探着问：“路途上感觉如何？”

我们做了个左右摇摆不定的动作，他立即笑得露出满口白牙，说：“啊，这就是我们著名的非洲按摩。”

艾瑞克小屋是一座一九六九年建的排屋，高高的吊楼，卧室内的排风扇轰隆隆作响，喝下午茶时供应的提拉米苏做得相当一般，但是要住那小屋必须半年前预定才行。客人住在里面，享受着赤道边的最纯的阳光，而且是和动物们厮守着度过：吊楼的四周自由地居住着各种野生动物，一批一批的大象，来来往往的豹子，野牛成群结队，还有露一露面就

又跑开的野猪、非洲猴子什么的。晚餐客人们在室内吃自助餐，烤热的面包，榨的菠萝汁，浇上奶油的豆泥汤，而大象们在户外喝着水，尝着带咸味的土坷垃。客人们不时地跑到大露台上，或是到窗前去看一看，又有什么动物过来加盟我们的聚会，那是一种令人激动的又令人舒服的氛围，不知一生有多少日子可以这样度过。

想当年，也许丹麦女作家凯伦·布里克也是这么生生地被非洲迷住的，她曾在内罗毕边的恩贡山下侨居十四年，创作出《走出非洲》这样的作品。不知她喜不喜欢非洲的打击乐，那神秘不安的鼓点是带有魔力的，敲在心上似的，倾听着它，能感到内心的干净和一种异样的纯粹。

在非洲的旅途中，人仿佛会本真很多。人们彼此用斯瓦希里语说着：JAMBO！（你好），念在嘴里就已经有了亲切的韵味和单纯的接纳。

当地的黑人小伙子汤姆·文蒂，小小的头颅，长腿，精瘦的骨感身材，很尖锐的样子。他的中文还行，能与我们直接交流，据说是跟一位中国商人学的，但是他会把卫东念成“胃痛”，王菲念成“顽匪”。他平时说话很小心，文质彬彬，轻轻的，含着气似的，但一旦说到心情愉快的话题，又会大笑出一种怪声音。我们进餐时，他吃得飞快，吃到有肉的大骨头，他会用一块骨头砸开另外的骨头。等我们吃完饭，他正站在走廊里规规矩矩地看守着大家的行李，小心地点着数。一天下了点雨，我带着一把新的绸面伞，汤姆·文蒂帮我打开它，他仔细察看着，说这样漂亮的伞从没见过，好像女王用的。我见他那么喜欢便想把伞送给他，他凝神想一想，没有要，说不能贪心，当地很少下雨。

住在艾瑞克小屋，早上叫醒我们的是音乐手铃，夜里也有轻轻的铃声，响一声，通知客人是豹子来了，响两声是狮子驾到。那个夜，过得很好，很特别。

相隔一天，到了玛沙玛拉国家动物保护区。白天我们去看火烈鸟，

在纳库鲁湖畔有两千万只这样的大鸟。游人一走近，它们齐齐地飞起来，火烈鸟的翅膀快把整个天空都遮掩住了。

那天夜里住在“树屋”里，那些原木架起的小房子，隐在树丛里，窗子被棉毡和厚厚的板子钉得严实，门是分上下两截的，又厚又笨。子夜时分，我被林中奇怪的鸣叫声惊醒，可没有灯，那时发电机已停止工作了，四周是如此黑暗，暗到了极限，已不是我所认识中的夜了，失去了对环境的判断，一时都忘了人在何处，好久想不起来。我伸出手，却什么也看不见，见不到任何光影。后来凭借着触摸四周的物品，才摸到一根蜡烛和一盒潮乎乎的火柴，划一根，灭了，划一根，又灭了，再摇一摇，里面只剩一根火柴，生平第一次深切体会到，黑暗中光亮的金贵。拿起最后一根火柴，想着最牵挂我的人，这一次却没有了任何闪烁，火柴霍一下点亮了。

这个沉寂的非洲之夜，真正的黑夜无声无息地漫来，让我见识了它的神秘，而这小小的亮光，让我安然，感觉自己是藏在一棵大树的心里。

喜欢非洲的白天和黑夜，喜欢它留着大自然的原始之美，它那遥远的音乐之美，它的让人从容的慢慢行进的神秘异样的生活方式。我在烛光下写童话：一只叫喀啦克拉的狗希望在一个自己喜欢的阳光普照的地方，慢慢的生活，有美好的爱情相伴……放下笔，忽然想到，这也会是很多人心底的向往，即便没有，就这么梦想着，这些支撑也会有着意想不到的力量。

看电影

对电影的痴迷可以追溯到童年,那时,小小的人儿也学会将进电影院视为一桩极隆重的事,差不多都是盛装出发:事先套上最体面的衣裳,换上成色新一点的花布鞋,鞋滚条刷得煞白。那一时期记忆较深的电影有《怒潮》、《小兵张嘎》、《红珊瑚》什么的。走出影院那一刻,小小的心灵盛满叹息、欢愉,有时还会产生轻微的迷沌,突然记不起自己是何许人也,仿佛已幻化为某个剧中人物。

我青年时代的许多有关电影的记忆,都与新光电影院隐约相关。只因当年,那儿是一个放映“内部电影”的大本营。每次弄到新光的票子,总是早早奔出门,游魂一般在“新光”附近穿梭来往,焦灼地等待着上一场电影的散场。待到看完电影,往往不急着归去,徒步赶长长的路,一路静思默想,沉浸于剧情的回味中,不忍快捷地跨进家门,回到日常的岁月中去。那种揪心的期待,执迷不悟的热爱,犹如正经历着最热烈的恋爱。

最疯狂的当数八十年代初期,当时有一大批好片子在“英国电影回顾展”为首的一系列外国电影周中亮相。记得有一次,我的早场电影是在“新光”看的,散场后小跑着奔向另一个剧场,随后又是另一家;就这么一个接一个赶着场子看片子,姿态比跑片员还心急火燎。其间还旁若无